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4.05 元/股(含本数)。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51 元/股(含本数)。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05 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从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058）。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国电南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即以 8,013,162,142 股（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032,824,078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 19,661,936 股）为基

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327,107,556.68 元（含税）。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除权（息）日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或现金分红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4.05 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3.51 元/股(含本数)，自 2024 年 6 月 14 日起调整。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
÷（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或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8,013,162,142×0.54）÷8,032,824,078≈0.5387 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4.05-0.5387）/(1+0)≈33.51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七日